

禄丰县财政局文件

禄财社〔2020〕23号

禄丰县财政局关于下达 2020 年基本公共卫生服务项目省级补助资金的通知

县卫生健康局：

根据《楚雄州财政局 楚雄州卫生健康委关于下达 2020 年基本公共卫生服务项目省级补助资金的通知》（楚财社〔2020〕25号），现将2020年基本公共卫生服务项目省级补助资金424.05万元下达给你们。其中：原基本公共卫生12项363.13万元（基本公卫332.87万元，村社区防疫30.26万元），其它公卫资金60.92。收入列入2020年“1100249·医疗卫生共同财权事权转移支付收入”收入科目；支出列入2020年“2100408·基本公共卫生服务”支出科目；政府经济科目列“50299·其他商品和服务支

出”，部门经济科目“30299·其他商品和服务支出”。请专款专用，并按照“谁支出，谁负责”的原则，切实加强绩效目标管理，确保财政资金充分发挥使用效益。

禄丰县财政局

2020年2月10日